

# 英语应用能力考试初探

黄次栋

(上海师范大学 外语学院, 上海 200234)

**摘要:** 高校英语专业如何为社会培养更多、更好的毕业生, 如何确实按国家预期的培养目标来测定其专业能力, 乃是一个令人关注的问题。鉴于目前我国尚不存在一种科学测定英语人才培养目标的“英语能力考试”, 社会对英语专业毕业生的英语应用能力不甚了了。而高校英语专业又仅提供有关毕业生在校课程的成就考试成绩。为此, 有必要探讨开发及建立我国的“英语能力考试”, 以测定达到培养标准的人才。

**关键词:** 英语能力考试; 英语专业八级考试; 能力考试与培养目标的关系

**中图分类号:** H 310.42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9-895X(2012)02-0146-08

## An Initial Study of the Need of an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in China

Huang Cidong

(School of Foreign Languages, Shanghai Normal University, Shanghai 200234, China)

**Abstract:** How to teach students to be communicatively competent in English as required in the educational plan and how to test them in their competence are two issues of public interest. The academic requirements are set for English majors at college; yet no test is applied to measure their proficiency of the language. On the other hand, colleges and universities provide only their results in course achievement tests. This article tries to argue for the need of a reliable, valid and practical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which is able to tell whether the test-taker meets the requirements in the plan.

**Key words:** English proficiency test; test for English majors; the match between the proficiency test and the requirements set in the plan

目前, 我国还没有自己检测英语实际应用能力的“英语能力考试”。因为没有, 我国的大学毕业生在找工作时, 凡涉外的招聘单位都要经过英语的应用能力面试。想出国留学, 去美国, 就要考美国的TOEFL(托福), 或 GRE 等; 去英联邦国家, 如英国、加拿大、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国就要考他们的IELTS(雅思)。虽然国内各单位的面试形式及内容有所不同, 但无不是根据自己以中国的实际工作对英语能力的要求为检测目标而出题面试的。他们之间的差异正反映了各自的特点、特色以及对毕业生

英语应用能力的特殊需求。

GRE 考试是用来检测打算留学美国的外国学生的英语能力, 考生大多数是学理工医农的本科生或研究生。早期, 英语的语言技能以阅读、词汇、语法以及写作居多, 作为测定考生理解英语讲课的能力, 检测考生阅读理解英语文献, 尤其是阅读科技文献的能力等。这里, 英语是考生将来留学听课或阅读时吸收知识的工具。工具锐利了才能“善其事”, 这是手段与目的的关系。当时, GRE 考试的开发者及命题者误以为通过这些语言项目的检测, 就可以

收稿日期: 2012-03-19

作者简介: 黄次栋(1934-), 男, 教授。研究方向: 语言学与英语教学。E-mail: cidong\_huang@hotmail.com

分清运用英语能力的高下。

但事与愿违，结果发现通过这样的英语能力考试的学生其英语能力并不尽如人意，经常出现高分低能的现象。所谓的“能力考试”，其信度、效度或实用性都打了折扣。由于实际上并没有真正掌握英语，留学的效果也受影响。本文并不打算对此重点评析，而着意以此为鉴，探讨中国是否需要并开发一种检测中国考生适应中国社会所需要的“英语能力考试”。

中国现有两千多所高校，每所高校几乎毫无例外的都有英语专业，也都开设大学英语课程。有人感叹地说，在经历了30年改革开放的中国，一般水平的英语人才很多，但高层次的很少；各种英语课程的考试，应用性的及知识性的都有，名目繁多，但没有分级的、高层次的英语能力考试。高校英语专业的毕业生，通用中学六年英语学习再经过大学四年应用英语的学习及训练，应该是高层的英语人才了。比之更高的则是英语硕士或博士，但他们是研究人才，而非应用型人才。本科生中谁称得上呢？则似乎很需要有“（高层的）英语能力考试”来鉴定。当然，同一套“英语能力考试”也可用来鉴别谁是优良的或合格的英语人才。

## 一、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是成就考试

在英语教学的全过程中，有一个环节是考试。考试可以在不同的教学阶段中进行，以服务于不同的目的。因此，不同的目的采用不同的考试。招生

阶段用入学考试(entrance test, or selection test)，以决定录取与否；新生进校用分班考试(placement test)，以实行快慢班因材施教；在中期有进度考试(progress test)，以决定在完成培养目标的过程中，教学是否进行正常；在教学大纲划定的某一中、长期阶段末，有成就考试(achievement test)，如专业英语在第四学期有TEM4考试，在第八学期有TEM8考试。

英语专业在第四学期和第八学期分别实施全国英语专业四级和八级统一考试。四级和八级考试着重检查学生英语语言的综合运用能力<sup>[1]</sup>。至于“综合运用能力”在考试大纲中虽已有界定，但含义广泛，因而不可能全面检测。例如“口试是英语测试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而八级口试只有在条件成熟后才将试行<sup>[2][4]</sup>。

## 二、英语能力考试是专业质量考试

笔者认为，检测及评估英语专业学生需要通过英语能力考试。以所检测的目的及要求看，TEM4/TEM8是成就考试。它们分别检测四个学期及八个学期以来的学习成绩是否达到两个阶段的大纲要求。这两个阶段的大纲要求内容在英语教学大纲的第三部分的教学要求中有着明确的各个单项语言内容<sup>[1][5-11]</sup>，具体地涵盖了语言知识方面的语音、语法、词汇和语言技能方面的听、说、读、写及笔译。它们在一定的语言理论指导下实施了一定的语言教学大纲，最后以一定的考试方式进行检测，并借此评估语言教学的质量。在此，借用一下Lyle Bachman在描述它们之间与考试构成的关系时所作的图解，见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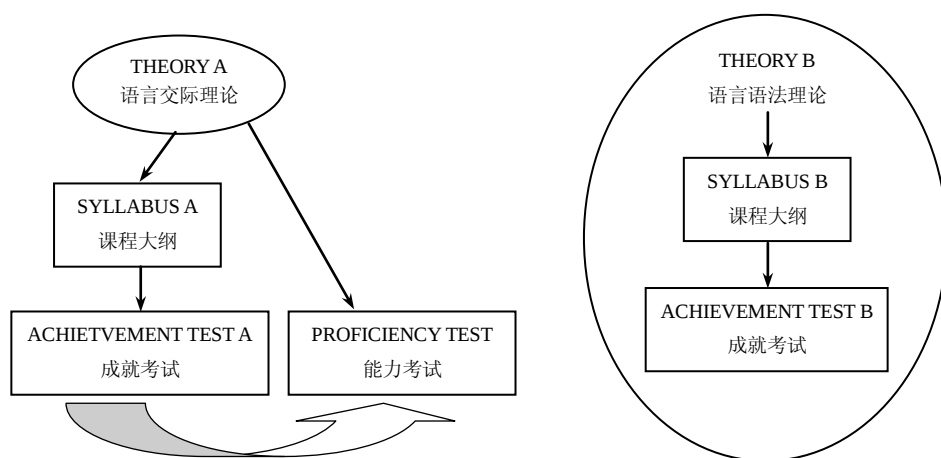


图1 理论、大纲与测试内容之间的关系

Fig. 1 Relationships among theory, syllabus, and test content

图1显示,大凡基于语言理论的测试可视为能力测试,而基于大纲要求的测试则为成就测试。当然,理论A与理论B之间是有差别的。接着Bachman又写道:基于语法能力的理论的“能力考试”相当接近于一种以语法为纲的成就考试<sup>[3]</sup>。如果把在图1内的理论B看作是“语法能力的理论”,应该是合适的。倘若以此对照TEM8来探讨课程、大纲与考试之间的关系,似乎可以作如下分析,见图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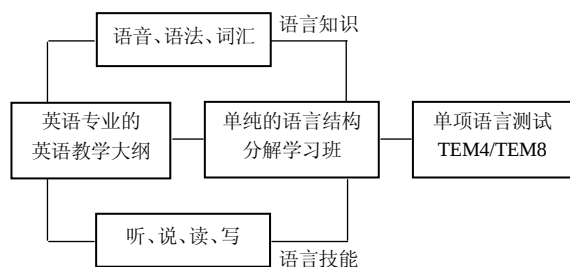


图2 TEM4/TEM8 所反映的理论、大纲与测试内容之间的关系

Fig. 2 Relationships among theory, syllabus, and test content reflected in TEM4/TEM8

从TEM8的内容看,所检测的英语单项有听力、阅读、相关知识、改错、翻译和写作,经过基于英语教学大纲单纯的语言结构的分解学习四年,学完本科所有相关课程,TEM8的成就考试成绩合格,甚至优良,即已达到了大纲的预期要求。

但是,还不能说通过TEM8的英语专业的毕业生都已证明有能力用英语服务社会。事实上,社会还难以肯定,或不放心,甚至不接受他们,特别是当今开放社会的外资单位,涉外国企、民企或事业单位,政府及社会团体的涉外部门等,仍需根据本部门的工作要求进行面试,以检测该生实际运用语言的能力。可见,英语专业四年级学生如果在毕业或求职前还必须进行一次评估专业质量考试的话,那就应该是英语能力考试。

### 三、讨论中的能力考试与TEM8的区别

教育部规定,英语专业教育计划培养“具有扎实的英语语言基础和广博的文化知识并能熟练地运用英语在外事、教育、经贸、文化、科技、军事等部门从事翻译、教学、管理、研究等工作的复合型英语人才”。他们“应具有扎实的英语语言基础和基本功、宽广的知识面、一定的相关专业知识、较强的能力和较高的素质。也就是要在打好扎实的英语语言基本功和牢固掌握英语专业知识的前提下,拓宽人文学

科知识和科技知识,掌握与毕业后所从事的工作有关的专业基础知识,注重培养获取知识的能力、独立思考的能力和创新能力,提高思想道德素质、文化素质和心理素质”<sup>[1]</sup>。此段针对学生综合能力的描述,阐明了能力的广度与深度,是对英语专业本科生能力的全面要求。为了实现以上的培养目标,还设置了必要的课程予以保证。这些也自然成了英语专业组织教学、编写教材与考试评估的依据。与此同时,大纲还从学生综合能力培养目标考虑,将专业的全部课程分成三块:公共课(政治思想、道德法律、党章等课程)、专业技能课(听说读写译等课程)及专业知识课(文学、语言理论、复合型相关课程)。作为本科四年学习专业英语语言能力的主要测试评估形式的八级考(TEM8),其目的是检查已完成英语专业高年级阶段课程的学生是否达到了大纲所规定的英语语言综合运用能力标准以及英语专业知识的要求<sup>[2]6-9</sup>。至此,八级考试的目的明确指出,整个阶段的课堂教学的检测及评估,性质上是综合了全部英语课程的成就考试,但算不上是能力考试。

#### (一) TEM8 算不上是能力考试

理由之一在于它基本上并不是以对上述培养目标中提到的要求而进行测试的。考试的项目并非作为思想交流工具的语言全部。理由之二是,尚未取得社会的承认。招聘单位除八级考试合格证书外,仍需复试,复试主要是口试。理由之三是,八级考试,从全国英语本科毕业班考生的成绩看,几年来其平均通过率均未过60%的及格线。而八级考纲也未提及口试。实际操作上是仅优秀者才可口试;不及格和良好以下的都未达口试的参试资格。没有口试形式的考试是很难称得上是语言能力考试的,尽管口试的评分是一个复杂的技术问题,但却是一个非克服不可的问题。理由之四是,既然八级考试还不能完全检测出英语专业培养计划规定的目标,那就需要考虑一个过渡的办法,如何在理论上,如借助Bachman的大纲与测试的关系图,予以补充说明培养目标与测试的关系。在实践上还需摆正“教学”与“应用”的关系。

在第一种关系上,Bachman讲的是大纲与测试的关系,它是一种微观的,局部的,片面的关系。大纲是指课程的教学大纲,而课程的设计出自于对语言性质的并不全面的认识所上升的理论。1952年全国高校院系调整前夕,英语专业学习并不十分强调语言理论,一般认为语言的最高形式是文学,文学作

品就是学习内容、学习目的,限于当时的形势环境,主要是阅读、鉴赏、翻译与介绍。因此,当时的英语专业以文学为主,称英文系,走文学道路。仅以英语文选、英文作文及翻译为主要的语言课程,其他都为文艺评论、文学课程。1952年后转为向前苏联学习,从语言学课的统一教材《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了解到“语言首先是有声语言”,“语言有三个元素构成,即语音、语法、词汇”的理论。英语专业使用教育部统一引进的前苏联高级英语读本 *Advanced English*,内容涵盖了语言三要素,并以语音为先。

1956年起中苏公开分道扬镳,英语专业教学除遵循有声语言第一性及语言三要素的理论,使用许国璋主编的全国统编的英语精读教材 *English*,教学方法上提出“听说领先,读写跟上”<sup>[4]</sup>。“文革”一场使全国经济趋于崩溃,教育与其他上层建筑破坏殆尽。对许国璋所编英语教材等,污之为“封资修”,假以“兴无灭资”,付之一炬。

1978年改革开放后,开始接触西方的语言理论以及语言教学理论。结构主义的理论视语言为结构,并以此冠名其相关著作,如C.C.Fries的 *The Structure of English*<sup>[5]</sup>以及Barbara Strang的 *Modern English Structure*<sup>[6]</sup>。Fries说,语言在结构上是一套表达成句的符号体系,它首先是用口头表达的。为了突出语言的体系性,用了“结构”代替传统的术语“语法”。C.F.Hockett则强调人类语言的二重性而具有一套语音体系和一套语法体系<sup>[7]</sup>。将语言理论应用到语言教学上,从而设置了语音、语法、词汇等课程,制订了教学大纲。这三门课程主要是传授语言知识的。

上世纪五六十年代,以B.F.Skinner为代表的行为主义心理学以它的stimulus-response(刺激—反应)理论在外语教学领域产生了深远的影响。我们实践过“听说法”、句型教学,认为“外语学习基本上是养成习惯的一个机械过程”<sup>[8]</sup>。这时语言被视作为习惯,是技能。根据应用语言学,课程设置出现了相应的技能课,如:听力课、口语课、阅读课、写作课等。此后,视听教室逐步得到广泛的建设及应用。可以说,这是上世纪50年代至70年代中国外语教学的主流。

上世纪80年代初,人们对语言本质的认识趋多面化。J.L.Austin的“言有所为”的理论<sup>[9]</sup>,D.H.Hymes的“交际能力”的理论<sup>[10]</sup>,M.A.K.Halliday的“系统语法”理论<sup>[11]</sup>指出了语言的社会性及社会功能的一面,相对此前的语言要素及语言结构而言,

多了一个语言功能的视角。紧接着把语言理论应用到语言教学的实践中,随后出现了H.G.Widdowson的交际教学法的应用语言学思考<sup>[12]</sup>。世界语言学界的这些发展及发现对我国的英语教育界也起到了非常积极的影响。我们的教学大纲及测试与评估都明确了培养及检测运用英语进行交际的能力。上世纪80年代后期,全国出版了包括李观仪主编的《新编英语教程》、李筱菊主编的《交际英语》、黄次栋主编的师范院校用《英语》等国内自编的六套高等学校英语专业本科教材,它们或以结构—功能为纲,或以交际功能为纲,聚焦于培养学生的英语交际能力,达到了从语言的元素、结构,继而从功能等三个方面来认识语言和学习语言。但是否真正地能用所学语言进行交际呢?实践证明还不够。因为我们认识的语言,我们在教的语言还不是语言的全部,所以也测试不到学习者的真正的语言能力。

## (二) 按语言本来面目教授语言

或许,我们得重新回到Bachman的THEORY A,再审视一下关于语言是什么的理论。语言是个很复杂的东西,人们正从各个角度去认识它,把它的成分、结构、功能这几方面的语言理论综合起来,语言就是一个没有理据的有声语音符号体系,人们用来相互进行交际<sup>[13]</sup>。然而这一说法还不能代表语言的全部。因为人是社会的人,人在社会活动中通过语言进行交流,求得协调合力得以生存。因此语言是一种社会现象,语言随着人类社会的产生而产生,发展而发展。社会活动是语言交际的情景或背景,其交流的内容并不止于生存,而是逐渐丰富再丰富汇集成文化;文化即是语言交际的内涵,对语言起着制约的作用。语言是外壳,像一支枪,作为内涵的就是弹药。失去了弹药的枪支就不再是枪了。同样,失去了文化内涵的语言也称不上是语言了,语言内涵空洞无物,起不了社会作用。“当语言作用于文化的时候,它是文化信息的载体和容器”<sup>[4]</sup>。因此,补上了这文化内涵的方面,就成了语言的全部。Finocchiaro作了比较全面的界定:语言是一个缺乏理据的有声符号体系,使属于本文化的人们以及习得该文化体系的人们进行互动或相互交际<sup>[14]</sup>。以上说法使我们对语言的了解进一步深入及多元化,也明确及丰富了THEORY A的意义,现在姑且称它为THEORY D,作为我们英语教学要掌握的语言全部,也是我们教学计划的培养目标及反映该目标的测试与评估标准。以此为目标的测试才是能力测试与

能力评估。

#### 四、按培养目标的标准实施英语交际型能力考试

首先,要考虑把不完整的语言理论 **THEORY C** 充实为完整的语言理论的 **THEORY D**, 讲的不再是大纲与测试的关系,而是更高层次的培养目标,或称教学计划中的专业要求与测试评估的关系,它是一种宏观的、全部的、多元的关系。这样,测试评估的对象不再仅仅是课程学习的成就考试,而是以培养目标为要求的能力考试了。要使培养目标与测试评估两者首尾相接,我们在培养目标与大纲(Syllabus)之间增加课程设置(Curricula)环节,见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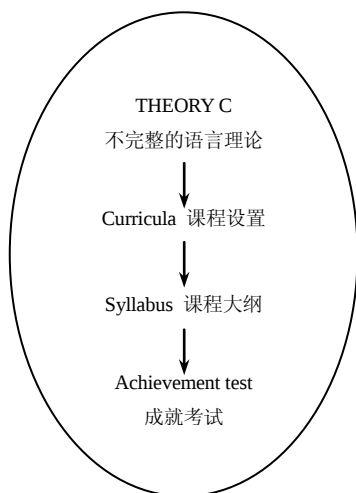


图3 不完整的语言理论与测试的关系图

Fig.3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ory and test

学校教育要完成专业的培养目标,必须通过以下环节,下一个环节是为上一个环节服务的。设计必要的课程以培养学生使用英语为社会服务的能力;制订每门课程的大纲以掌握其知识及技能,从而实施大纲取得成就;测试学业以扬长避短。如此环环相扣。前述提到语言的社会性与文化性(即指外语受异文化内涵的制约)在学校教室的课程里较难实现,课程里有不少练习,并无真实情景,如句型操练,缺乏信息差,便不是真正的交际。

##### (一) 在交际中教授语言

要按语言的本来面目教授语言 (teaching language as it really is), 要改变或改善单靠课程的课堂教学。语言是在社会生活中产生和发展的。人类要生存,必须相互通过语言协调合作。回顾孩子是

怎么习得母语的。他们就是在家庭、学校、社会的各种场合与活动中通过听说的语言实践,在表达自己的各种情感与需要并得到满足的过程中,点点滴滴地习得母语。每个孩子,不进课堂在生活中无一例外地学会了说母语。这完全是生活的恩赐。中国大学生已是成年人学外语,他们被关在教室里,脱离社会,脱离异文化语言内涵;虽然在课程(见图4)的课堂教学中着重理解,学了基础知识和技能,但脱离了语言的真实环境和实际使用,所教的与所学的是语言的片段,不是完整语言的本我。因此,在课程教育的同时,需要强调语言的社会性及文化性,补充及加强在社会活动及异文化中的实际语言交际,要学习用语言做事。我们不妨再在 Bachman 的 **THEORY A** 图上作些调整以阐述我们的论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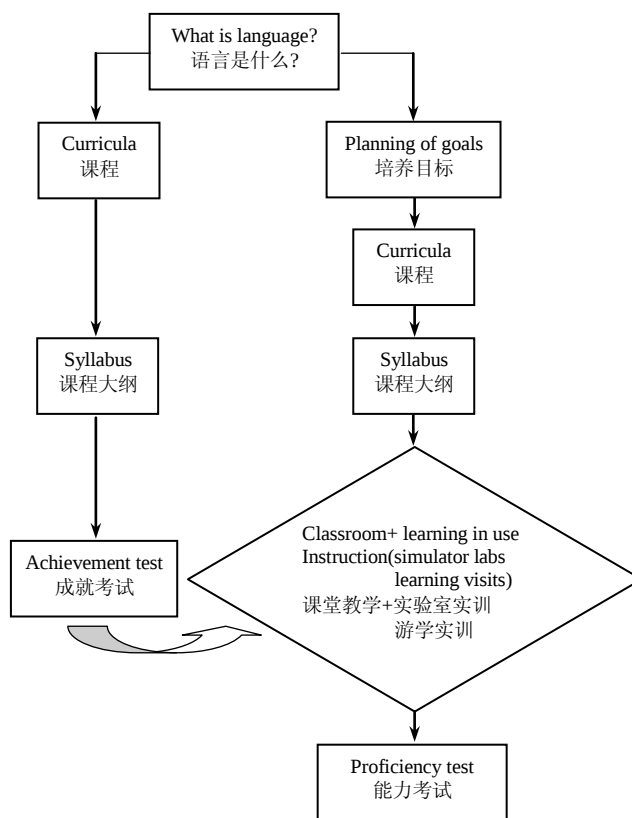


图4 完整的语言理论与测试的关系图

Fig.4 Relationship between theory D and test

依据图4中 **THEORY D** 的强调社会性及文化性的语言理论并以此为指导,设计课程。除了遵照教育部规定的英语教育计划中的学位课程之外,在基础阶段拟增设英语演讲课或演示课以提高学生日常会话 (everyday conversation) 的能力乃至作专题性演讲 (speaking presentation) 的超语句的全篇章的能

力;锻炼临场用外语应答与专题相关的提问,到高年级阶段至专业性演讲如商务报告、论坛发言等能力。结合课程教学还可开设第二课堂,如文化实验室、传译实验室等创造真实社会环境和英语文化内容(由英语为母语的老师和学生参加)进行实际的讲演或传译活动。也可以把第二课堂开设到英美的大学并与合作开展学年或学期的游学、留学、讲学(可先培训后,举办介绍中国的讲座或教授中文)或实地的采访报道活动,有重点地培养与锻炼英语的实际应用能

力。例如,美国的伊利诺-香槟大学的拓展部负责全州的4H志愿者教育实践活动,在众多社区的活动点和有特长的自愿的家长们一起义务为社区青少年开展脑(head)、手(hand)、心(heart)、体(health)四方面的教育活动。我们曾与他们进行过互访及交流经验。某些美国大学的外语专业规定本科生要有一年到所学语言的国家体验生活。图4显示有两条途径均可达到实际能力的培养。在教学上又可作如下改善,见图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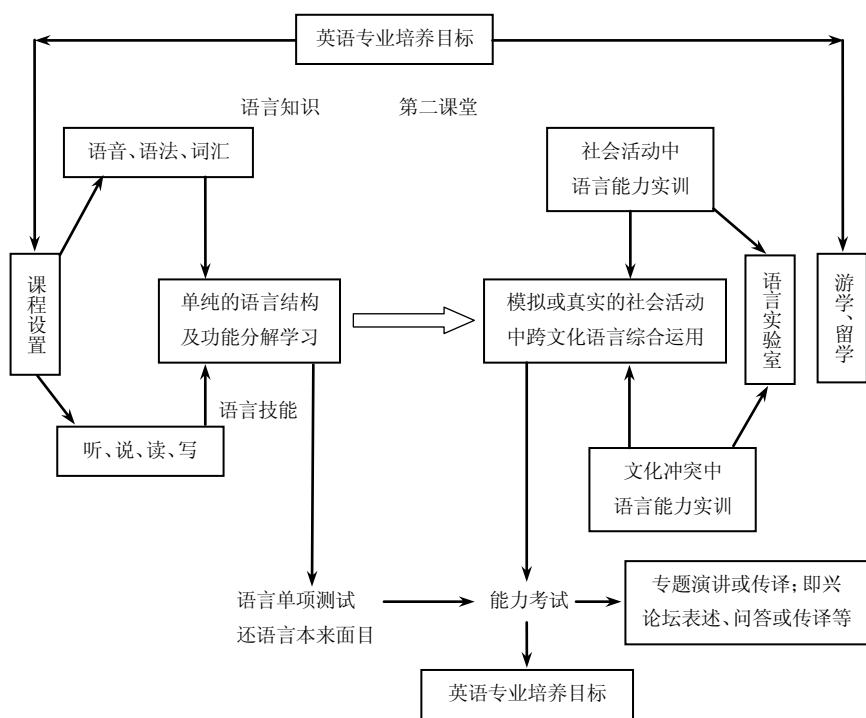


图5 反映语言本质的培养目标与能力考试的关系图

Fig.5 Relationship between language as it is and proficiency test

英语专业本科生在专业方面的培养目标和考试大纲内的测试能力应该是一致的,即“英语语言的综合运用能力”,也就是说,达到了“能胜任在外交、经贸、新闻、旅游、出版等领域的翻译、教学、编辑等工作”要求的综合运用英语的能力。目前,作为英语本科的最高层次的专业考试与上述的目标或要求似乎不甚对应。原因如下:1)它主要考的是语言的单项能力(六个单项),不是综合的语言能力。2)它主要考的是语言的认知能力(如多项选择题),不是主动的创造表达能力。3)它主要考的是本科八个学期课程学习的效果,是成就考试,其能力方面的测试是低效的。从2005至2010年的六年间全国平均通过率为48.64%,最高为2005年的54.17%,最低为2010年的43.11%,通过率逐年下降。也就是

说,有一半的英语专业本科生在课程成绩上没有达标。如果以培养目标中的专业要求来衡量,更难以满足社会的需要,很难称得上是合格的专业人才。

## (二) 开发一套中国的英语能力考试

满足改革开放的需要除了要严格管理(招生、纪律、教学管理、毕业、学生工作等)外,还应改革考试制度。专业考试的任务之一是检查专业学习质量,犹如科学实验过程以后,检查结果是真理抑或谬误,经纬分明。考试的成绩,及格与否,也不容含糊。关键在于考试的目的。目的是要衡量一个学生是否达到了培养计划的目标及能力要求,就需要用能力考试。考试不合格,说明能力不够,或淘汰,或重修。不合格的多了,个人要自省,教师、学校、教育管理

部门要研究原因。拿考试来说事,宏观上如考试的理论是否正确,考试的开发与实施是否需要;微观上如考试题是否得当,试题的效度、信度及有用度是否科学。如以现在的 TEM8 权当能力考试则不能如实反映培养目标的要求。其有用度就不高。有用度是指某一特定的考试对达到其既定的目标是否有用<sup>[15]</sup>。或如图 5 中所示,补充一个后续的恰当的能力考试;或如前所述,改革课程,改革教学路子。

考试试题的形式如若不当,将大大影响有效性。多种选择题已盛行多年,当初托福考试大量采用了此题型,为了应对众多的考生,方便阅卷,才出此下策。其明显的弊病有二。其一,在一个语段中,势必亮点多多。然而考题要求突出一点,大量出现的是孤立的单句,弃丰富保单一,顾此失彼,拾点失面。缩小了检查能力的面。其二,4~5 个选择项,考生耳闻其详的多数是孤立的错句,偶然性很大;而且以巴甫洛夫的第二信号系统的理论来审视,读者受到了大量错误信息的纷扰,并映入脑中。其间学生跟着题目走,没有主动表达的机会。说明题型不当的考试是很片面的,效度是不高的。若能力考试,因考官人数有限,而将口试限制到最低程度,那更是考试缺乏信度的表现,因为毕竟“语言首先是有声语言”。雅思的能力考试设在上海的考点,也有人手的困难,他们千方百计地为中国考场招聘在华执教的英语国家人士做专、兼职的口试考官,以解燃眉之急。不能因为技术问题,去效仿“托福”考试,也不能因阅卷人手问题大量采用多项选择题而舍本求末。

### (三) 检测语言综合能力的较好的题型

以下两种形式是可考虑的。

(1) 英语专题 6~10 分钟的发言或演示/讲。好处是:口头的(符合有声语言是第一性的原则),可判断语音、语调是否正确。英语专题发言或演示面对专业人员,内容重点突出,材料详情确凿,结构条理清晰。这要求考生在校时有大的阅读量、大的信息量,或有能力收集存储素材,在短时间内可用于准备,就地成章。演讲完毕,3~5 分钟答听众问。问有所答,答其所问。若有临场应邀或主动发言,亦需言必对题,言之有物。

(2) 中英或英中翻译是国人使用外语最频繁、最全面的形式,口译(尤指传译)更甚,事先可作些准备。现场即时在两种语言间的转换,要求迅速、达意、正确、得体。具备这样的能力一定要基本功扎实、知识面广泛、社会经验足、中西文化熟。成年人

学者一用外语,就是在翻译。教师亦然,在用英语讲课、写教案时,大都无非是在自己的脑子里翻译而已。

此两种方式的细节还可继续充实,应该说,它们的要求离本专业的培养目标不远了。事实上,不少社会上的涉外单位所要求的外语人才就是要求具有这样的外语交际能力。中国人学外语的根本目的离不开要用学会的外语了解国外发生的事,同时也要用学会的外语向世界介绍中国。2011 年夏上海市在为国际游泳锦标赛招聘涉外全程陪同口译联络员,一所普通的民办高校曾送九名 TEM4 考试成绩良好的、经过每周一次的八次传译实验室实训的三年级生应聘,经举办方严格口试,其中三名合格,通过了应聘一关。社会用人单位的严格口试,是应他们工作需要而设计开发的一种特定形式的口头能力考试。这三位合格者于次年顺利通过了英语八级考试。可以看出两者的区别在于:TEM8 考试是检测四年来学习英语的成绩,与课程的教学密切联系;而单位的口语能力考试是检测考生掌握英语的高低程度,看他是否能胜任此项特定岗位的任务。其余六名继续在接受课程教学的同时,在传译实验室实训,效果肯定是乐观的。这也给了我们若干启示:从社会的实际能力要求出发,紧扣培养计划,课程教学辅以社会或实验室实训,鲜明的考试目的及内容,英语教学确有提升的空间。我们要开发自己的英语能力考试,一定要坚持自己的特色:双语、双文化。不言而喻,中国的英语能力考试的理论研究及开发应用的实践都有较大的空间,有待进一步探究和发展。

### 参考文献:

- [1] 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大纲修订小组. 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大纲[M].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4.
- [2] 高等学校外语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英语组. 高等学校英语专业英语教学大纲[M]. 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0.
- [3] Bachman L F. Fundamental Considerations in Language Testing[M]. Oxford: OUP, 1990.
- [4] 许国璋. 语言的定义、功能、起源[J]. 外语教学与研究, 1986, 18(2): 15-19.
- [5] Fries C C. The Structure of English[M]. New York: Harcourt, Brace and Company, 1952.
- [6] Strang B. Modern English Structure[M]. London: Edward Arnold, 1962.

- [7] Hockett C F. A Course in Modern Linguistics[M]. New York: Macmillan, 1958.
- [8] Wilkins D A. Linguistics in Language Teaching[M].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4: 164.
- [9] Austin J L.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M]. Oxford: Clarendon Press, 1962.
- [10] Hymes D H. On Communicative Competence[M]// Pride J B, Holmes J. Sociolinguistics.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74.
- [11] Halliday M A K. Explorations in the Functions of Language[M]. London: Edward Arnold, 1973.
- [12] Widdowson H G. Teaching Language as Communication[M]. Oxford: OUP, 1978.
- [13] 戴炜栋, 何兆熊. 新编简明英语语言学教程[M]. 上海: 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 2002: 8.
- [14] Finocchiaro M. English as a Second/Foreign Language From Theory to Practice[M]. Englewood Cliffs: Prentice Hall Regents, 1989.
- [15] Bachman L F, Palmer A S. Language Testing in Practice[M]. Oxford: OUP, 1996: 17.

◇ 简 讯 ◇

## 2012 年计算机技术在翻译和外语教学中的应用 国际研讨会征文通知

翻译和外语教学离不开计算机技术的支持。为了进一步推动计算机技术在翻译和外语教学中的应用研究,加强与国内外相关领域专家、学者的合作与交流,上海理工大学和香港中文大学将联合举办“计算机技术在翻译和外语教学中的应用国际研讨会”,会议于2012年11月8日至9日在上海理工大学举行。会议将邀请香港中文大学翻译系主任陈善伟教授、上海外国语大学陈坚林教授、英国帝国学院高级讲师 Mark Shuttleworth、美国加州州立大学(弗雷斯诺)Shinchan Wong 教授等国内外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参加会议,并作主题发言。大会将向《外语电化教学》(CSSCI)、《上海翻译》(CSSCI)和《上海理工大学学报》(社科版)推荐并刊登大会优选论文。大会将设立优秀论文奖,特等奖1名,一等奖2名,二等奖4名,三等奖8名。

**一、大会主题:** 计算机技术在翻译和外语教学中的应用

**二、大会议题:**

1. 计算机辅助外语教学研究;
2. 计算机辅助翻译教学研究;
3. 计算机软件在翻译市场上的应用研究;
4. 翻译市场导向的翻译人才培养研究;
5. 翻译市场对翻译软件的需求研究;
6. 翻译技术市场管理研究;
7. 翻译专业硕士培养与计算机技术。

**三、大会工作语言:** 英语、汉语

**四、会务费:** 1200 元,研究生减半;住宿自理

**五、会议论文:** 请与会者于2012年6月30日前向大会会务组秘书处提交论文摘要(500~800字),

邮箱地址: lunwentougao2012@126.com

**六、联系方式:** 021-65679165(褚老师)